

朝阳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八次会议议题

(草案)

(2023年11月30日)

- 一、对区文化和旅游局开展工作评议
- 二、对区司法局开展工作评议
- 三、对区生态环境局开展工作评议
- 四、对区民政局开展工作评议
- 五、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工作评议
- 六、对区水务局开展工作评议
- 七、对区金融办开展工作评议
- 八、对区商务局开展工作评议
- 九、决定人事任免事项

十、书面审议朝阳区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任命人员就
职报告